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东莞市粤桥山庄6号楼及裙楼装饰线条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粤桥山庄管理处 联系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莞龙路220号粤桥山庄　联系电话：0769-23881200 联系人：谢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无。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名机构在采购公告规定的报名登录中介超市报价及上传响应方案。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项目基本情况：本项目拟将粤桥山庄省点6号楼及裙楼外立面所有破损、开裂、脱落的装饰线条进行全面检修，总长435.6米。同时铲除老化破损涂层及松动基层，对开裂部位进行修补找平，重新涂刷专用防护防水装饰涂料，彻底解决现存破损及安全隐患问题。本项目总投资金额约10万元。 1. 服务类型及服务要求：对本工程提供工程

		造价服务，并出具相关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履约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 履约方式：按双方合同自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计价标准：按照东莞市财政投资项目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暂定为1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具体以实际工作完成情况为准）。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双方共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等。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服务完成且开具等额合法有效发

		票，按程序一次性向服务方支付相应款项，到款时间以程序办理进度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

		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2）。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